

## 上海海立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海立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董事9人。会议通知及载有决议事项的书面文件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于2026年4月28日经与会全体董事审议并签名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过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，同意于2026年4月30日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披露。

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并将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三、审议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》，并将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具体为：

(一) 适用对象

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。

(二) 适用期限

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自动失效。

(三) 薪酬方案

1、非独立董事

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其薪酬按照所担任职务的薪酬标准执行，不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或津贴。

股东推荐委派并由股东发放薪酬的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，其他外部董事参照独立董事领取津贴。

## 2、独立董事

独立董事根据股东会批准发放津贴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，全体委员已回避表决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## 四、审议通过《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。

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为：

### （一）适用对象

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高级管理人员。

### （二）适用期限

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自动失效。

### （三）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，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总额的50%。

基本薪酬按月发放。

绩效薪酬与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情况及经营业绩、个人绩效挂钩，根据考核结果兑现，分三年递延支付，任期届满清算。

中长期激励收入根据任期考核结果按照规定延期支付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关联董事孙珺、李轶龙就本议案表决予以回避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2票回避。

## 五、审议通过《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。（详见公司临2026-020公告）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## 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（详见公司临2026-021公告）

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5月28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立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30日